

山城的霧季

朱雷著

華夏文化事業社出版

山城的霧季（中篇小說）

一

一九四一年六月，在香港有一個美麗的春天。

（但春天是已經去遠了，憑你在記憶裏是一片綠洲，更有人誇耀她是皇冕上一顆翠玉，在人們窒息的空氣裏恍惚聞到一點煙火味，動盪的海潮浸擊岸濱，不分晝夜地嘆息着。）

××飯店三樓的茶役跛着木履，敏捷地穿過狹長的走廊，在三百十三號門上輕叩了一下，就推開室門走進去。

「先生！你還有事情找我？」

「唔！我忘了一件要事……」回話的是一個修長和熱帶氣質的青年，他惘然地由一張香港全圖的背後探起頭來，含着笑說：「這裏是你的 Tea，謝謝你，幾件行李都讓你領來了。」

茶役滿堆着笑臉，小心地走近他睡着的地方，一面接手一面嚷：

「先生！你用不了這許多，你真是……」

青年的神志完全給這幅地圖占據着，他沒有回答他什麼話，兩眼儘瞅着幾條馬路的名字，茶役搭訕着站了一會，把水瓶子拎着試試，抹掉了桌上的水堆，又隨手把他換下的衣服摺疊着。

「先生！你這是第一回上香港？」

「是的，」他的眼睛還沒有離開地圖。

「你什麼都不熟悉，昨天你更睡了一晚上，先生！有事你只管找我，我叫阿汪，這裏是十多年住下了。」

「謝謝你！」

「先生！你這間屋子最好，打開簾子就可以看到海，早晨的霧景是錯過了，你起晚了一個小時，等晚上罷！傍晚有滿天燦爛的霞光，你不會感覺寂寞，那些軍艦上還有音樂的節目，整晚上吹吹打打的，先生！你要是約幾個朋友上這兒談天，再好沒有。人家說在香港的星子是和地上的燈火混成一片的，全在輕霧瀾漫的海上閃亮，你今晚都可以看到了。」

「唔！」青年好奇地抬起頭來，他心裏打着咕嚕，奇怪着這個珠光寶氣的旅館裏還有一個並不俗氣的茶房，他怔了一會，望着他帶點獸氣和半開化的頭腦，辛勤地揮着雞毛揣帚的背影，微笑着投了一瞥驚異的眼光。

「先生！你來這裏唸書的不是？這裏我們住着不少的學生，全是打球玩船的好手……」

「不！我是過路的，後天就得換船上海防去。」

「先生！你興緻真好，一大早就上草場去玩了半天網球，你不嫌累？」

「不！阿汪！你方纔告訴我叫阿汪不是？我找你來是爲着一件事，你想想，你多少也認識字不是？那敢情更好，這裏有多少女學校？有一個叫做××的，你知道？可是在地圖上再也找不到……」

茶役呆了半天，他苦澀地搖搖頭。

「你想想，這個名字我也記不準，也許是同音不同字，也許給上下顛個倒，你想想，也許綽上個聲兒我就記得起。」

他還是苦澀地搖頭，訕着臉說：

「先生！你是找誰來着？」

「不！有人託我帶來一封信，要當面交給一個唸書的女孩子……」他說着就在錢匣裏抽出一個古式古香的信套，封面上正寫着「頤致楊紫玉小姐」幾個字。這多話的傢伙碰上了難題，他還是焦慮地搖搖頭。

青年嘆了一口氣，無可奈何地說：「算了，只怪我自己粗心，上船的時候就把地址忘掉了。」

「先生！」茶役發現了新大陸：「你是給楊紫玉小姐？」

「你認識她？」

「不認識，但是樓上有一位先生知道她，他常常給她寫信，也是寄向一個什麼女校的，昨天晚上我纔給他寄了一封信。」

「他住在幾號？」

「四百零五，一個新聞記者什麼的，他跟你一樣好說話，一樣年輕，我去給你問個訊。」

「慢着，我想還是自己去一次，天下同名同姓的很多，不要鬧了笑話。」青年笑着下了地，趿上便鞋，跟茶役在甬道的盤梯上走向四樓去。

四百零五室的主人打開房門，跟底下來的青年相互驚異地呆望着，二個人一

上午玩了半天網球，大家都顧全對方的興趣——一種相同的嗜好和默契的情誼——誰也沒有開過一次口。

「李先生！人家想問你楊紫玉小姐的地址，他有一封信帶給楊小姐，這位是魏約翰先生。」

「我們早認識了。」這位帶着深度眼鏡的青年笑着伸出手來，跟他粗燥壯健的手掌緊握着：「魏先生！你是昨天黃昏的時候搬進這個旅館的？」

「是的，你怎麼知道？」

「你一進來就給我們做了一件好事，你記得停在門口的那輛蔽車，那是我們報館裏僅存的一副銅匠擔，昨天我們都急着去採訪一個新聞，湊巧她又大發脾氣，懶在地上不肯走，你瞧見我們愁眉苦臉的樣子，笑着過來幫忙，那時候你脫下的上裝還是我代你接下的，拆修半天，連汽缸都改了樣，大家歡呼上車，找你可不見影蹤了——」

「對不起，這是我的責任，我在學校裏是專修汽車工程的。」約翰恍然地回答：「怪不得你今天跟我打球時，我老像在那兒見過你……李先生！你網球打得不錯，常在場上練習罷。」

「客氣，客氣，請到裏面坐。」

姓魏的青年暫時給待做上賓，房間中東西堆了滿地，龐雜無章，主人有點爲難，他搓着雙手解嘲似的說：

「對不起，房間髒極了，這是一家報館的臨時編輯部，你知道，人家稱我們是老鼠窟子裏長大的無冕帝王！」

約翰笑着坐下去，隨手在磁罐裏抽了一枝捲煙，閑閑散散地笑着說：

「我很喜歡隨便，年青人有幾件事情都走一條路綫的……（一個急劇的咳嗽）對不起，你的香煙似乎有點發霉了。」

主人在桌子上另外找了一枝，纔客氣地問他：

「先生認識楊小姐？」

「不認識，我是一個留美華僑，這次想回到自由區去找尋一點事，船在菲島靠了岸，剛巧遇見一個族中的長輩，他託我帶了一封信，我把地址忘記了，更不幸的是，我知道這封信是非常重要的。」

約翰把信件授給他，主人遲疑地望着封面說：

「姓名是不差，可是我不能保證，因為在中國習慣上是很多同名同姓的。」

「我只知道她在這裏一個學校裏唸書，去年得過什麼爬山獎章，雜誌上還刊過他的照片。」

「對了，一準給你送到，你的幸運極佳，也許這個旅館裏只有我一個人認識她呢。」

「李先生跟她很熟悉的不是？」

主人似乎遲疑了一會，好久纔說：「我也不熟悉，她是我們報館裏的一個特

約記者，在學校裏她是很有名望的。」

「謝謝你！」

約翰似乎完成了一個志願，他站起來伸了一個懶腰，就客氣地對他告辭走去。

主人低頭嘆了一口氣，在信面上加了一個地址，隨手擦在書桌的檯板上。

他燃上一枝煙。

這個青年似乎給了他一個深刻的印象，神采充滿活力，態度機智安詳，幾句話就給人留着一個親熱的感覺，閑坐無事，便稍稍濫用了一點新聞記者的特權，就瞬間的把唔給他批了一個命：

生長的地點是兩廣中一個繁華的城市，自十多歲僑居外國，因為他的粵語還帶着純粹的主音，有言不盡意的地方，却能引用幾個非常適當的外國字，姓名又不中不西，一字兩用。

他父親也許是一個海船的職役，或是僑美商人，地位不十分高貴，因為他體格發育整齊，十之七八該得力於先天的康健，但是說話極安詳客氣，沒有自大成性的習慣，更從他粗壯的手指和黝黑的面貌看來，他能夠自食其力，人事經驗豐富，在學校裏也許是一個半工半讀的學生。

他對網球和音樂非常嗜好，口裏老吹着流行的爵士樂曲。

外表和態度很容易獲得女人的歡心，但可以斷定他沒有結婚，自己不會有什麼拈花惹草的故事，因為看到和聽到的不在少數，對愛情的好奇性和冒險性已無足動心了，他自命識途老馬，見多識廣，要是有一回真實摔進這個陷阱的時候，他比什麼人都摔得重。

他有一點魯莽和過份的隨便，上街忘帶錢袋，帶信遺忘地址，要不是上帝賜給他一點偶然的機遇，他會化掉雙倍的時間去完成一件事。

（但是，誰知道，也許上帝的意旨不要讓他把信函親手交給那個人，只少，

他錯過了一個青年人真真需要的機會，他忘了打聽受件者的性格能耐，僅僅只要一句話，也許會引發主人的無限感喟——這個魯莽的青年那麼信任地丟下這封信函走了，一點沒有遺憾。」

但是，命運的安排並不怎樣簡單，沒有半個鐘點，電話鈴聲響了，他聽出是約翰的聲音：

「你是李先生？再好沒有，我在樓下食堂裏，我突然想起一件事，我們二個人可以做一個最好的朋友不是？我對香港一點不熟悉，得讓你帶我玩玩，你沒有用過午餐？再好沒有，我們點最經濟的飯菜，你不會疑心我是酬答你寄信纔請你的？」

「約翰先生！看樣子我拒絕你是最愚笨的客氣了，但是我難得在食堂裏喫飯的，我換件衣服下來……」

主人微笑着卸下睡衣，打了一個領結，突然在睡衣的口袋裏發現了一片堅硬

的東西，他似乎怔了一下，隨手掬在手掌裏檢視一會，再鄭重地藏進襯衫口袋裏。那是一張照片，一個溫靜，端正的臉譜，（他想起她冷酷無情的脾氣）——楊紫玉。

二

「John——謝謝你——」

「別客氣，這連接着三次的會見似乎增加了三年的友情，我們不是那麼熟悉了，請坐——這裏是菜單。」

「我想選幾個給侍役傷心的飯菜，你的意思怎樣？」

「謝謝你——」約翰減低了聲音說：「這大概又是我們相同的習慣，但是今天該發點慈悲，請你不要客氣。」

喫完最後一道點心，李安閑地靠在沙發上，有意無意地問他：

「這封信的主人跟你是熟悉的？」

「是的，說得明白點還是中學時代的一個先生，我起始就感到麻煩，隨隨便便給他帶下了。」

「他跟楊小姐有什麼關係？」

「他是她父親的一個私人秘書，留在菲島的一點產業都託他代管着。」

「你並不認識那位楊小姐？」

「不認識，我猜想她是一個活潑的小孩子，大概只有十多歲樣子，聽說她父親在政府裏有一個很高的職司……」

「她今年二十多歲了。」李感慨地說。

「唔！」約翰有點好奇地對他看着，一瞬間他體味到另外一件事，就俏皮地打趣他說：「怪不得你常常給她寫信。」

「她一封都沒有答覆我。」

約翰的眼睛裏亮着勝利的光彩，笑着說：「對不起，我似乎覺到你語氣中有一點神祕，也許這中間有着一個動聽的故事呢？」

李微笑着搖頭。

「她是校中的鳳凰，最美麗的一個？」

「我寧願說她的聰明是超乎美麗的，她驕傲萬丈，但是不得罪人，使你靜默的時候想起她的影子，像一縷永遠不能給人們管束的月光，你聽見過有人採摘夏夜的星粒裝飾鬢髻，用淅淅的山泉譜成琴弦嗎？」

「她的意思想做一個大眾情人？」

「也不是，看名利淡薄如水，不放在心，但是有一點忤心就發脾氣，人家說她小姐氣，可是只有她一個人敢在男孩子羣中闖來闖去，熱心公益，老氣橫秋，有一次她居然會指導一個大合唱團，那麼哄小學生似地對着五十多個龐雜份子嚷：『不行！再來一遍，大家靜一點，你們不能再靜下一點嗎？唱得比要飯的還

難聽一百倍，（她的音樂修養極深，手指按着琴鍵就能夠劃分音調，誰都奈何不了她。）靜心一點唱，一二三，可不是，這回總好多了。」那次我裝了一聲狗叫，給她冷言諷語地罵了半天。」

約翰笑得抬不起頭，按着嘴唇說：

「我可以想像那一個笑料雜陳的場面，你們都稱她先生不是，其他像怪聲四起，椅桌打翻！」

「她顯然像有一種至誠的目的，」李又憂鬱地接下去：「不是玩世，反是前進和積極，她想打開幾千年來禮教加在女孩子身上的一種真正的桎梏，她討厭那些自命高貴而把心眼縮成細孔的尊嚴（她確是有許多足以驕傲的條件，但是疏忽得很。）有許多女孩子給她蒙受影響，不再因那一個自命風流的人物帶她喝喝玩玩，再開始摔開她而大發脾氣，可是她的教義只實現了一半，授火者例應自己挨受惡鷹的餓吻和風霜雨雪的浸磨，她疏忽了一點後果——她成了男孩子們攻擊的目

標，第一是寫信追求，第二是百無一覆，第三便無的放矢，流言四起了。

結論：她在外表上裝得冷酷無情，像一個八十歲的老姆姆。

理解她的人也有不少，但是不能夠借着這一點共鳴的作用就有什麼指望，她從來不說一句情感充沛的話語，一個人自來自去地生活着。」

「所以，我們的記者先生便憂鬱起來了。」約翰調侃地說：

「她也有着憂鬱的，」李燃上一枝煙，正經地回答他：「有一次我在集會上聽過她一次獨唱，那支歌的題目是：『鬱金香，我聽見你悠悠地嘆息！』風靡了不少心裏有病的青年，太好了，約翰！我終身忘不了這一次，她的一個外籍教師給她譜的樂曲，像聖母頌那樣幽美感傷……」

「鬱金香！我聽見你悠悠的嘆息！」約翰自言自語地重複了一遍：「李！我們發現一個美麗的故事了，有人自遠方歸來，想爲自己生長的鄉土多做一點事，因是經過幾個美麗的城市，每個城市像一千〇一夜故事裏那樣的喬皇瑰麗，這遠